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200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0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
交易代码	35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5,167,075.62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充分重视本金安全的前提下,确保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短期金融工具为投资对象,依据宏观经济、货币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和利率预期,综合考虑投资对象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组合投资管理,保障本基金安全稳健地实现当期收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本外币定期储蓄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短期金融工具,由于短期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等主要投资品种信用等级高,利率风险小,因而本基金安全度高,流动性强,收益稳定。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较低的品种,长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名称	基金管理人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基金管理人 董丽红 基金托管人 李洁
联系电话	021-64711155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zhangli@tznature.com.cn xinjie@cm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8001-021-34064800 95568
传真	021-64713618 021-64713758 010-58560794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互联网网址	www.chinanature.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指标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本期实现收益	10,029,695.53
本期利润	10,029,695.53
本期净收益	8,869.56
3.1.2 期末数据指标	2009年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5,167,075.6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注1: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注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一个月	0.1805%	0.0084%	0.1627%	0.0178%	0.0084%
过去三个月	0.4302%	0.0069%	0.4936%	-0.0634%	0.0069%
过去六个月	0.8695%	0.0075%	0.9819%	-0.1124%	0.0075%
过去一年	2.8422%	0.0107%	2.6253%	0.0269%	0.0087%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今	8.1666%	0.0071%	7.7299%	0.0021%	0.436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006年7月5日至2009年6月30日
--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自2006年7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节C.投资组合和八.投资组合限制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3年5月成立,注册资本1.3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权结构为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16%;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46%;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38%。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共有六只开放式基金,除本基金外,另外五只基金—天治财富富隆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分别于2004年6月29日、2005年1月12日、2006年1月20日、2008年5月8日、2008年11月5日生效。

4.1.2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张云先生	基金经理
任职日期	2008-6-30
离任日期	-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说明	经济学学士,证券从业经验6年,曾先后在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浦发银行资金市场部、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德国德意志银行上海分行任职。2007年12月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研究和基金管理工作,现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兼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表内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注2:证券从业的认定遵照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平交易制度及研究管理》、《公平交易制度与报告制度》。
 4.3.2 本投资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有涉嫌内幕交易、涉嫌市场操纵和涉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09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触底回升,但复苏的基础仍不稳固,国务院在多个场合强调要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这种大环境下,上半年央行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在央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下,货币市场利率在较长的时间内保持在非常低水平,银行间7天回购利率在100左右,而央行一直维持低利率下,银行间7天回购利率到6月未达1.5%左右水平,从而带动中短期品种收益率的上升,银行间市场中一年以内的短债收益率平均上升了30bp,且期限越短,收益率上升越明显。
 截止上半年新增贷款达到7.37万亿,远远超过年初的目标,新增贷款的超常投放,极大地活跃了实体经济并对经济的复苏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6月份M2同比增长也攀升到28.64%,为今年以来同比增长的最高值。从宏观政策层面看,除出外,投资和消费的各项数据继续保持同比增长。
 IPO的重启不仅推高了货币市场的利率,同时给货币市场带来比较大的赎回压力,我们加大了基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缩短了组合久期,降低了现金比例,提高了货币—投资品种信息则表现良好。货币市场利率走高及对中期票据预期的上升均提高了货币基金吸引力。由于货币基金主要投资于短期债券,因此货币市场利率的走高短期内给货币基金带来了不利影响,但不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中长期看,市场利率的走高将提升货币基金的未来收益水平。本基金报告期内净值收益率为0.8695%,期间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81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宏观数据来看,GDP上半年同比增长7.1%,与市场预期相符;随着进出口的逐步复苏,全年实现8%的GDP增长问题不大,CPI和PPI由于高基数效应逐渐下降,因此同比数据有望在下半年继续上升。由于上半年的信贷投放过猛,因此下半年的信贷投放速度必将下降,但全年来看,创出历史新高将无悬念。
 尽管宏观数据继续好转,但我们仍不必过于担心下半年央行的货币政策有所转向,央行将继续维持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主要还是在采取数量型工具,而不是价格型的工具来调控货币市场。货币市场利率在信贷大幅投放和新股发行的影响下,继续上行的可能性较大。央行在六月份发行的央票收益率已经有明显的上升,体现了央行对冲流动性的思路。
 货币基金下半年的操作思路是,在保障流动性的前提下,控制期限的比例和保持持仓品种的占比,并采取较长期配置,尽量规避货币市场利率上行所带来的风险。在货币市场利率调整的时候择机购入较高收益的品种,提升货币基金的后期表现。在宏观经济走暖的大背景下,信用债存在利率交易机会,适度挖掘信用有所偏好的信用产品。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估值程序等事的说明
 本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书面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且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由投资管理部提交投

资品种,定量研究部对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是否在0.25%以上进行认定,并由双方对确认产生影响的品种根据前述估值模型(估值程序)计算提供相关资料,估值部根据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估值,并将估值结果提交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上述过程和结果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将审核通过的结果交基金结算部处理。基金结算部应将收到的公司的估值委员会提供的公允价值数据传至托管银行,托管银行应认真核查基金管理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予以确认。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做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基金结算部负责联系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应对基金管理公司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各方确认无误后,基金结算部使用上述公允价值进行日常的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计算处理,于托管银行对无误后于估值日估值结果,并对外公布。
 在充分考虑参与估值程序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建立估值委员会,来最终决定公司旗下各只基金采用何种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于投资管理部以及定量研究部提交的估值模型和估值结果进行论证审核,并签署最终意见。估值委员会在签署最终意见前,应当充分考虑行业内的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估值委员会应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应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建议须经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后方可实施。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4.7 基金管理人参与基金日常估值的人员均有专业会计学历背景,且工作经验丰富,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且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基金经理会参与估值,与定量研究部一同根据估值模型、估值程序计算提供相关资料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并将估值结果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已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2.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2.4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34号文《关于同意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6年7月5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095,807,464.9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货币型基金,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高信用等级、具有一定剩余期限限制的债券、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具体包括:1、现金;2、通知存款;3、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4、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5、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6、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7、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对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6个月定期储蓄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0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保持一致。
 6.4.5 税项
 1.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在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和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所有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林州市裕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林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2009年上半年度及2008年上半年度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当期应付的管理费	1,957,817.24	100,146.62
其中:当期已支付	1,680,997.78	78,420.85
期末未支付	276,819.46	21,725.77

注:Q)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Q) 上述表格中“当期已支付”不包含当期已支付的上期应付管理费。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当期应付的托管费	593,278.00	30,347.46
其中:当期已支付	509,393.28	23,763.89
期末未支付	83,884.72	6,583.57

注:Q)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Q) 上述表格中“当期已支付”不包含当期已支付的上期应付托管费。
 6.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